

IPLEX NX 操作手冊

在操作本產品之前，請仔細通讀並謹遵 IPLEX NX 操作手冊中的說明及注意事項。
本操作手冊摘自 IPLEX NX 操作手冊中的描述及說明；包括產品使用過程中的安裝步驟、基本操作元件的功能、指示燈及選單顯示的說明以及安全注意事項。

本手冊文字中使用的符號具有以下含義：

[] 指示產品使用者介面上的文字以英文顯示。

< > 指示產品使用者介面上的文字及顯示語言可透過用戶設定做出選擇。

設計用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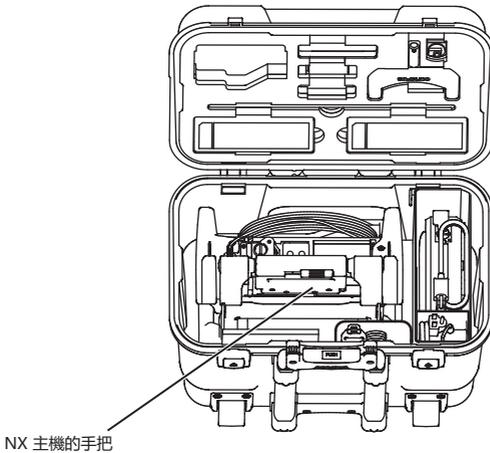
本儀器用於檢查及觀測機器、裝置、材料及其他物體的內部情況，而不會損壞被觀測物件。

安裝 IPLEX NX

可輕鬆安裝本產品以立即執行檢查工作。
只需按照以下六步即可完成安裝。

1. 從盒中取出各元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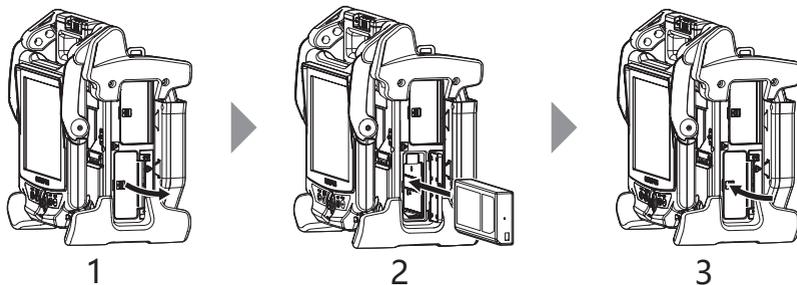
- 握住 NX 主機的手把，將其從盒中取出。



2. 備妥電源

- 使用電池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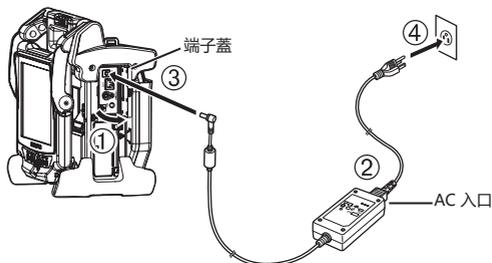
請檢查並確保電池已充電，然後將其安裝至主機。



- 1 開啟電池蓋。
- 2 辨識電池的方向，將其插入。
- 3 確保電池已鎖止，蓋上電池蓋。確認電池蓋已完全鎖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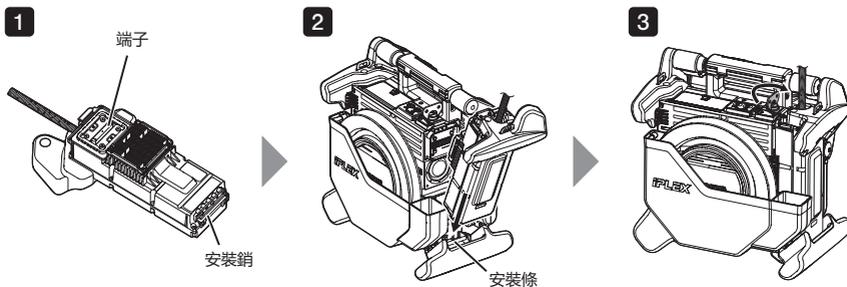
- 使用交流電源適配器:

- 1 開啟主機側面的端子蓋。
- 2 將 AC 電源線連接至交流電源適配器的 AC 入口。
- 3 將交流電源適配器的輸出端子連接至主機的 DC-IN 端子。
- 4 將 AC 電源線的插頭牢固地連接至 3P 電源插座。



3. 安裝內窺鏡單元

如果內窺鏡單元未安裝至主機，請依照以下程序安裝內窺鏡單元。



- 1** 檢查端子的端面未被髒污。如果髒污，請使用鏡頭清潔套裝中隨附的棉花棒將其徹底擦拭乾淨。
- 2** 使內窺鏡單元的安裝銷與主機的安裝條對齊，然後將內窺鏡單元安裝至主機。
- 3** 逆時針旋轉鎖門並將其鎖定。

注

- 移除或安裝內窺鏡單元之前，請務必關閉電源。以免造成本儀器受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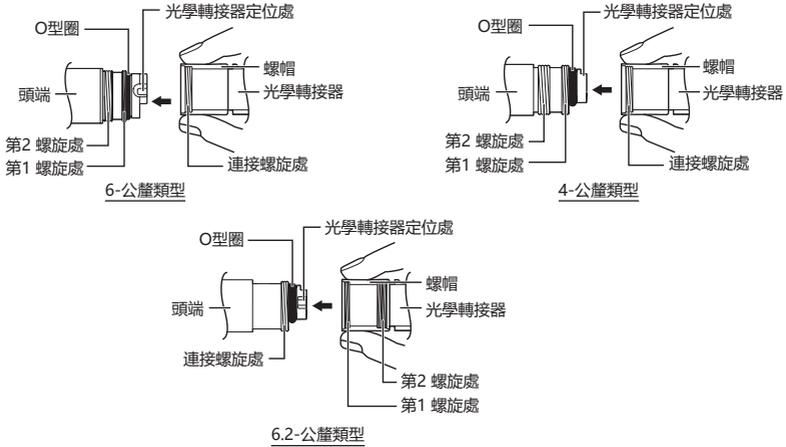
4. 取出插管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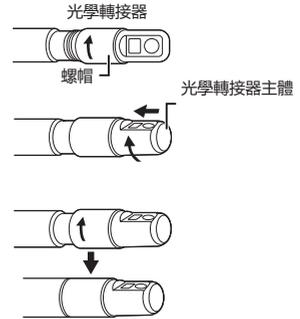
從主機的線盤盒中取下線盤，然後從線盤中取出插管。

5. 安裝光學轉接器

- 1 握住光學轉接器與遠端，使二者呈一直線，然後小心地將光學轉接器插入遠端。



- 2 順時針旋轉光學轉接器的螺帽，直到連接螺旋處通過第 1 螺旋處。
- 3 在通過第 1 螺旋處之後，一邊輕輕按壓一邊順時針旋轉光學轉接器主體，直到光學轉接器主體與插管的定位處咬合無法轉動。
- 4 順時針旋轉光學轉接器的螺帽，直到連接螺旋處安裝至第 2 螺旋處。上緊螺帽。



注

- 使用立體光學適配器時，請參閱IPLEX NX 使用說明書。

6. 開啟電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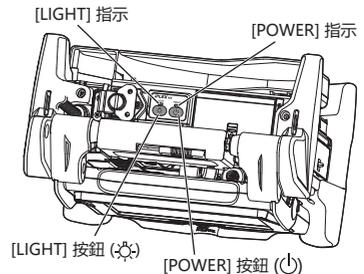
若要開啟電源，請按住主機的 [POWER] 按鈕 (⏻) 約 1 秒鐘。

在按住 [POWER] 按鈕約 1 秒鐘後，[POWER] 指示將亮起並開啟電源。

按下 [POWER] 按鈕 (⏻) 約 35 秒鐘後，即可顯示畫面並進行選單操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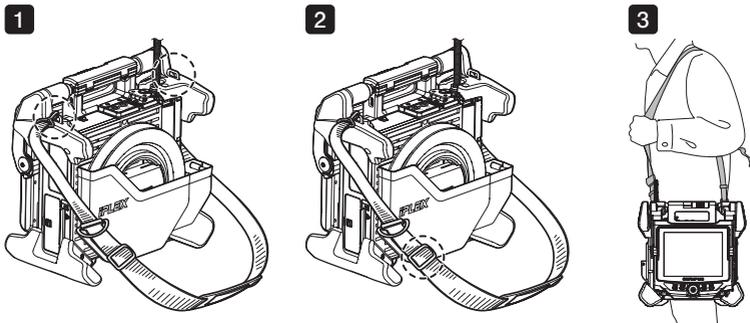
按下 [LIGHT] 按鈕 (☼) 可開啟或關閉照明。

在照明開啟時，[LIGHT] 指示將亮起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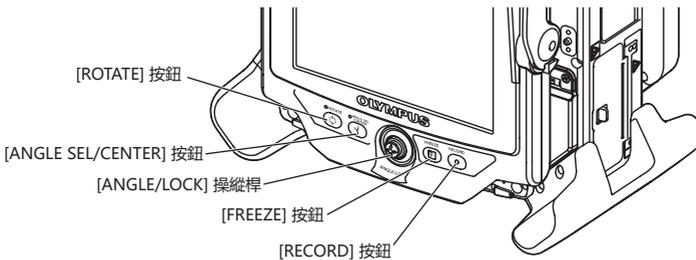
安裝現已完成。

使用肩帶



- 1 如果肩帶未安裝至主機，請將肩帶鉤在兩個肩帶托架之上。
- 2 透過搭扣，調整肩帶長度。
- 3 將肩帶跨於肩膀之上，並用手握緊肩帶。

部件名稱及功能



執行角度操作

沿著要觀察的方向，小心地操作 [ANGLE/LOCK] 操縱桿。

鎖定角度狀態

1. 在角度彎曲時，按下 [ANGLE/LOCK] 操縱桿可鎖定角度操作。
2. 即便角度操作被鎖定，仍可透過操作 [ANGLE/LOCK] 操縱桿對彎角做微調。

錄製影像

如是首次使用影像記錄媒體 (SDHC 卡或 USB 隨身碟)，在開始錄製之前，請使用主機對其格式化。關於步驟的更多資訊，請參閱IPLEX NX 操作手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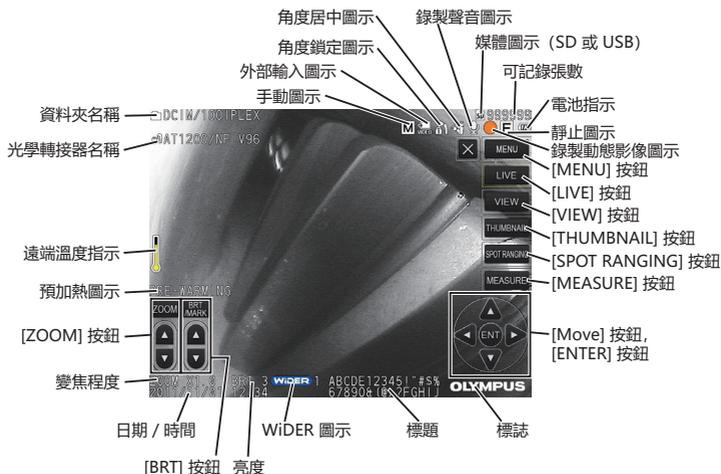
錄製靜止影像

1. 按下 [FREEZE] 按鈕，令影像靜止。
2. 在顯示靜止畫面時，按下 [RECORD] 按鈕錄製靜止影像。

錄製動態影像

1. 在顯示實時影像時，長按 [RECORD] 按鈕 (約 1 秒鐘)。
2. 錄製完靜止影像後，會顯示動態影像錄製確認對話方塊。
3. 觸按液晶顯示屏上的 <是> 按鈕開始錄製。
4. 按下 [RECORD] 按鈕，結束錄製。

液晶顯示屏指示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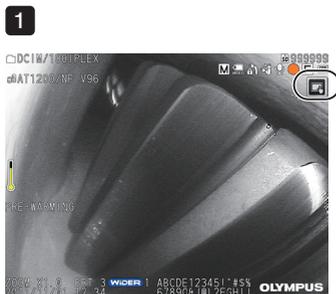


- [ZOOM] 按鈕 : 放大 ▲ 或縮小 ▼ 顯示影像。
- [BRT] 按鈕 : 調整亮度。提高 ▲ 亮度，降低 ▼ 亮度。
- [MENU] 按鈕 : 顯示選單螢幕。
- [LIVE] 按鈕 : (點按) 顯示實時畫面。
(長點按) 在自動與手動之間切換亮度調整模式。
- [VIEW] 按鈕 : 滿屏顯示最新影像 (查看螢幕)。
- [THUMBNAIL] 按鈕 : 顯示縮略螢幕。
- [SPOT RANGING] 按鈕 : 啟動/退出點測距功能。
- [MEASURE] 按鈕 : 啟動立體測量功能。
- [Move] 按鈕 : 選擇選單或移動游標。
在實時畫面上切換影像的保存目標資料夾。在縮圖畫面上切換選取的影像。
◀ 將在查看螢幕上顯示上一影像，▶ 則顯示下一影像。
- [ENTER] 按鈕 : 確認選單等。

參考

- 觸摸液晶顯示屏右上角的 可顯示按鈕，觸摸 則隱藏按鈕。

選單螢幕顯示



- 1 點按畫面上的圖示。
- 2 點按 [MENU] 按鈕。(按此鈕顯示主選單。)



在實時影像 / 靜止影像下操作

| 主功能表 | 子功能表 | 可以配置的內容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<標題> | - | 輸入標題。 可以為實時影像、記錄影像加入標題。最多可以輸入30 個字。 |
| <白色平衡> | - | 調整白平衡。(僅限實時影像) 在更換光學轉接器等時，以約50 ~ 60 公釐的距離擷取白色物體(例如白紙)的影像。 |
| <拍攝模式> | <清晰度> | 調整影像的清晰度。 清晰度級別從左向右依次增強 (4 級)。 |
| | <飽和度> | 調整並顯示觀察影像的顏色。 |
| | <WIDER> | 啟用 WIDER 功能。 其級別以 <關掉>、<WIDER1>、<WIDER2> 的次序逐漸增強。 |
| | <噪聲降低> | 降低影像的噪聲。 其效果以 <關掉>、<弱>、<中>、<強> 的次序逐漸增強。 |
| | <立體適配器圖像顯示模式> | 將畫面設定為以 <單眼影像> 或 <雙眼影像> 模式檢視。 設定在安裝立體光學轉接器時，以單眼模式檢視或雙眼模式檢視顯示實時影像。 • <單眼影像> : 以單眼模式檢視 (單個畫面) 顯示影像 • <雙眼影像> : 以雙眼模式檢視 (兩個畫面) 顯示影像 |
| | <分格> | 在畫面上顯示分格。 分格顯示可在 <關掉> 或三種分格類型之間選擇。 在實時畫面上顯示分格。 |
| | <量測光學鏡頭> | 顯示立體光學轉接器清單。 選擇相應的光學轉接器便設定與本系統連接的立體光學轉接器。 |
| <記錄模式> | <螢幕圖像複製> | 在靜止影像或動態影像之上記錄文字和圖片資料。 |
| | <新增檔案標記> | 指定是否在靜止影像或動態影像的檔案名稱之上增加標記。 • <關掉> : 不增加標記。 • <打開> : 增加標記。 您可選擇在記錄影像時所增加的標記。標記可在“無、A、B、C 和 D”之間選擇。 |
| <記錄模式> | <靜止影像聲音> | 切換在記錄影像時是否錄製聲音。 聲音錄製可在 <打開> 或 <關掉> 之間選擇。如果選擇 <打開>，則在錄製靜止影像時將顯示聲音錄製確認對話方塊。 |
| | <影像> | 選擇用於記錄和播放的磁碟機。 可選擇 SDHC 卡或 USB 隨身碟。 |
| | <媒體格式> | 格式化目前所選之媒體 (SDHC 卡或 USB 隨身碟)。 |
| <系統設定> | <顯示> | 選擇是否在畫面上顯示或隱藏資訊。 |
| | 音量> | 指定音量。 音量可在 <關掉>、<弱>、<中> 和 <強> 之間選擇 (4 級)。 |

| 主功能表 | 子功能表 | 可以配置的內容 |
|--|---|---|
| <系統設定>  | <按鍵音>  | 設定操作音的輸出 (蜂鳴聲)。 |
| | <影像輸入>  | 指定下次啟動時的影像輸入模式。 輸入模式可在 <关掉>、<NTSC> 或 <PAL> 之間選擇。 |
| | <日期 時間>  | 配置日期與時間。 |
| | <語言設定>  | 設定顯示語言。 可以選取日語及其他語言。默認值為 [ENGLISH]。 |
| | <版本>  | 顯示軟體版本。 |
| | <精測模式速度>  | 指定角度鎖定時的彎角速度。 彎角速度可從 <慢速>、<標準> 和 <快速> (3 級) 選擇。 |
| 網路  | 無線  | 設置無線通信。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啟用無線通信。 • 設置/選擇接入點。 |
| | 錄製中同時傳輸  | 在錄製過程中設置傳輸。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關：在錄製過程中禁用轉發。 • 開：在錄音期間啟用傳輸。 如果啟用該設置，則可以結合錄製操作將靜止圖像上傳到雲服務器。 |
| | 裝置認證  | 設置設備認證。 輸入 PIN 碼以執行設備驗證過程。 |

使用縮圖畫面

| 功能表 | 可以配置的內容 |
|--|---|
| <刪除>  | 可刪除記錄影像。 在縮圖畫面下刪除選取影像或帶有標記 (✓) 的影像。 |
| <移動>  | 在資料夾之間移動影像檔案。(僅限縮圖畫面) 移動縮圖畫面下選取影像或帶有標記 (✓) 的影像。 |
| <重新命名>  | 編輯影像檔案名稱。(僅限縮圖畫面) |
| <變更資料夾>  | 切換用於影像記錄和播放的資料夾 (僅限縮圖畫面)。 默認值為 “DCIM\100IPLEX”。 |
| <新資料夾>  | 建立用於影像記錄和播放的新資料夾。 |
| <重新命名資料夾>  | 重新命名用於影像記錄和播放的資料夾。 |
| <批次傳輸>  | 立即將資料夾中儲存的靜止圖像檔案上傳到雲端伺服器。 |

使用查看螢幕

| 功能表 | 可以配置的內容 |
|---|---|
| <刪除>  | 可刪除記錄影像。 在查看螢幕上，目前顯示的影像將被刪除。 |
| <注意>  | 在畫面之所需位置輸入注意資訊 (文字/符號)。 透過點按播放中的靜止影像或點按上/下/左/右按鈕 (▲ ▼ ◀ ▶)，可輸入注意資訊 (文字/符號)。 |
| <比照>  | 顯示比照畫面。 若要隱藏比照畫面，請點按 [MENU] 按鈕。 |
| <重影>  | 顯示重影畫面。 若要隱藏重影畫面，請點按 [MENU] 按鈕。 |

輸入標題

從螢幕鍵盤輸入文字



- 1 選擇輸入模式。
- 2 按下文字按鈕，結束錄製。
- 3 選擇 <執行>。

選擇一個輸入預設標題



- 1 選擇 [預設]。
- 2 從預設標題清單中選擇要輸入為標題的字串。
- 3 選擇 [執行]。

本手冊中使用的標誌

以下標誌詞在本手冊中通用。

⚠ 危險：表示一種緊急危險情況，如不避免，會導致死亡、嚴重人體傷害或檢驗目標受損。

⚠ 警告：表示一種潛在危險情況，如不避免，會導致死亡、嚴重人體傷害或檢驗目標受損。

⚠ 注意：表示一種潛在危險情況，如不避免，可能導致輕度或中度人體傷害。它也可用於提醒不安全的操作或潛在的財產損失。

注：表示一種潛在危險情況，如不避免，可能導致本儀器故障。

參考：表示其他有用資訊。

安全注意事項

一般安全注意事項

在操作本儀器時，請謹遵下述注意事項。各章節中的危險、警告及注意事項為對本資訊的補充。如未按照指定方法使用本儀器，則無法保證安全。

⚠ 危險

- 請勿使用本儀器觀測人體或動物腔道。
以免造成人體或動物嚴重受傷，或導致死亡。
- 請勿在以下環境中使用本儀器。
 - 存在易燃氣體的環境中
 - 存在金屬粉塵或其他粉塵的環境中否則可能造成爆炸或火災。

⚠ 警告

- 請勿維修、分解或改造本儀器。
切勿維修、分解或改造本儀器。以免造成人體受傷或本儀器受損。僅 Evident 的認可者可維修本儀器。如由 Evident 非認可者對本儀器進行修理，其所引發的事故或造成對本儀器的損害，Evident 概不負責。
- 如果發生變熱、冒煙、發出異味、出現雜音等異狀，請立即停止使用本儀器。
即使依然可操作儀器，也請關掉電源。
- 請勿將插管插入正在操作或導電的觀測物體中。
否則插管可能因卡在觀測物體中而損壞，或者可能因插管碰到物件而引起電擊。
- 將儀器放入裝載箱之前，務必關掉電源並安裝電池蓋。
如儲存期間未將電池取出，可能會因電池變熱而引起火災風險。
- 導氣管不可用於接地。
否則，可能引起爆炸。

⚠ 注意

- 請勿在指定外的環境中（包括放射性較強之處）使用本儀器。
否則可能會發生有損插管的意外情況。
- 請勿在高溫環境下使用後立即觸碰遠端
否則可能造成皮膚灼傷。
- 請使用 Evident 指定的立體光學轉接器與內窺鏡單元組合。
如果使用的組合並非 Evident 所指定之組合，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，造成性能降低。
- 請使用本公司指定的電源線以及交流電源轉換器，並將其插入附帶額定範圍內接地線的3P 電線
否則可能造成冒煙、起火或者觸電。
- 請勿將本儀器專用的電源線用於其他產品。
- 請勿在室外使用交流電源轉換器
如果在室外使用，可能會因觸電、冒煙以及起火等導致本儀器受損。
交流電源轉換器是以室內使用為前提所設計的。
- 請勿使交流電源轉換器遭受如碰撞到牆壁或掉落到地面等強烈衝擊
否則可能造成故障或受損，導致觸電。
- 如插入插管時發生異常，請勿強行繼續插入，請小心地將插管拔出
拔出插管時，請注意以下事項
 - 在控制桿正在被鎖定的狀態，或者控制桿已鎖定的狀態下，請勿將插管從檢驗目標中拔出
 - 如果在拔出插管途中卡住了，請小心地一邊轉動插管一邊將其拔出

注意

- 關於插管遠端的處理，請注意以下事項：
 - 請勿使光學轉換器遭受掉落等強烈衝擊
 - 請勿碰撞或拉扯遠端
 - 請勿用力敲擊或折彎控制桿
 - 請勿在握持插管遠端的情況下移動位置。
 - 如果插管遠端的 O 型圈受損或破壞，請勿使用本儀器。以免造成遠端所包含的鏡頭和精密元件以及角度彎曲部受損。
- 請務必安裝上光學轉換器來使用本儀器
如果不在插管上安裝光學轉換器而直接使用本儀器，在碰撞到硬物時設備的零件（如螺絲釘等）將容易發生變形。插管的零件一旦發生變形，可能造成無法安裝上光學轉換器，或脫落等事故。
- 如果光學轉換器上的各零件發生鬆動，請勿再使用
以免造成鬆動的零件掉落。
- 光學轉換器的螺絲釘不轉動，無法安裝、拆卸的情況下，請停止使用
請諮詢購入本儀器的商店、本公司的分店或營業點。
- 如果角度操作期間發生異常，請勿強行繼續角度操作
以免造成插管或檢驗目標受損。
- 將主機用肩帶掛在脖子上時，請注意不要鉤住其他東西
請注意不要鉤住東西導致脖子被勒緊。
- 請勿讓金屬物體或異物從任何端子或開口進入主機。
以免造成故障或觸電。
- 請勿在電磁放射源近旁使用本儀器。
以免幹擾本儀器的正確使用。在使用本儀器之前，請檢查電磁環境。
- 端子蓋的介面、SDHC 卡或 USB 隨身碟均為高靈敏部件。使用之前，請務必去除靜電。
以免造成故障。
- 操作之前，去除主機散熱器四周的靜電。
以免造成故障。
- 請勿在水中使用除插管之外的部件；請勿以流水清洗部件。
以免造成觸電。
除插管之外的部件，其防水構造僅在電池蓋與端子蓋被完全蓋上的情況下方具有效用。
請勿在浸入水中的狀態下使用或保管。
- 請避免 LCD 顯示器遭受碰撞或強烈壓迫、以及被堅硬或尖銳物體刮傷
否則可能造成 LCD 顯示器破裂、刮傷，或因受損的顯示器而導致人員受傷。
- 放下手把時，請注意不要夾到手或物品
- 請使用 Evident 推薦的 SDHC 卡和 microSDHC 卡記錄影像。
本儀器隨附有 SDHC 卡。
- 請勿在運行中拔出電池或交流電源轉換器
以免錄製數據遭受破壞。
- 在錄製或播放影像時，請勿拔出 SDHC 卡或 USB 隨身碟。
以免造成錄製資料丟失或影像記錄媒體受損。
- 請勿連續反覆插入或拔出 SDHC 卡或 USB 隨身碟。
以免造成錄製資料或影像記錄媒體受損，或導致 SDHC 卡無法正確工作。
- 使用攜帶箱的伸縮把手時，請謹遵下述注意事項。
 - 將把手收入箱內時，請注意不要夾住您的手。
- 請勿嘗試透過握住把手的方式來提起箱子。

- 請勿在以下場所保管主機
 - 高溫、高濕、塵埃以及粉塵聚集的環境
 - 陽光直射或暴露於放射線的場所
 - 暴露於含有鹵化物¹空氣中的場所以免造成故障。

¹ 部份電子產品可能因殺蟲劑、除草劑、氣體滅火劑等含有鹵化物空氣的影響而導致性能降低。
- 結露狀態下請勿繼續使用
從寒冷的室外進入到溫暖的室內等情況下，可能因溫度的急劇變化而使本儀器內部發生結露。在結露狀態下使用可能造成故障，因此發生結露時，請使其適應使用環境下的溫度，待結露消失後再繼續使用。
- 請勿將插管插進處於超出使用溫度範圍環境下的檢驗目標裡。
否則繼續使用時，可能造成故障或導致性能降低。
- 如果外表面沾有污垢，請勿使用本儀器。
以免造成本儀器受損或性能降低。
- 請勿以塑膠袋或其他物件遮蓋主機。
否則內部可能因為未經充分冷卻而導致受損。
- 請勿使插管沾到水、鹽水、機械油以及柴油以外的液體
以免插管受損。
- 請務必在插管遠端上安裝O型圈後才使用光學轉換器
插管和光學轉換器結合處如有水進入會造成故障或受損。而且光學轉換器單體並非防水構造。
- 光學轉換器內部沾有污垢或水滴時請勿使用
否則光學轉換器和遠端之間的防水性能將無法維持，光學轉換器和遠端可能受損。
- 請勿用流水清洗光學轉換器
以免造成受損。
- 角度操作時，請勿將插管彎曲至其最小彎曲半徑（4-公釐類型為20公釐、6-公釐類型為30公釐、6.2-公釐類型為30公釐）以下
- 關於電池蓋與端子蓋的處理，請注意以下事項：
 - 請勿用濕手開啟或關閉蓋。
 - 請勿在潮濕或多塵的環境中開啟或關閉蓋。
 - 儲存儀器或端子未使用時，請關閉蓋子。
- 將主機從攝影包中取出時，請注意以下事項
 - 取出內窺鏡單元或主機時，切忌僅握持插管。以免造成主機受損。
- 將主機收納進攝影包時，請注意以下事項
 - 待遠端冷卻後才進行收納
- 從內窺鏡盒中取出內窺鏡單元時，切忌僅握持插管。
- 關於將內窺鏡單元存放於內窺鏡盒中，請注意以下事項：
 - 在存放之前，確保遠端已充分冷卻。
 - 將內窺鏡單元放入內窺鏡盒中時，令插管繼續於線盤之上。
- 將本產品廢棄時，請遵守各地方自治機關的相關條例或規定
- 將本產品廢棄時，請確認並遵守各地方自治機關的相關條例或規定
- 請勿在裝有肩帶的狀態下將主機收納進攝影包。

掛鉤組件注意事項

在操作掛鉤組件時，請謹遵下述注意事項。

使用之前，請通讀檢查物件的檢查手冊，以充分瞭解其中包含的資訊，並在使用中遵守其指示。

警告

更換掛鉤時：

- 不可重複使用從彈簧軸拆下的掛鉤。
否則，掛鉤可能脫落。
 - 由於掛鉤的孔上沒有螺紋，因此可能難以將掛鉤旋入彈簧軸。但是，應繼續旋入掛鉤，直至其接觸到彈簧軸中的掛鉤對接位置。
否則，掛鉤可能脫落。
 - 在掛鉤接觸到彈簧軸中的掛鉤對接位置之後，請勿再旋入掛鉤。
否則，可能損壞掛鉤和彈簧軸的螺紋。此外，掛鉤還可能脫落。
 - 一旦將掛鉤安裝至彈簧軸，請勿鬆開掛鉤。
否則，掛鉤可能脫落。
 - 若將掛鉤鬆開，請拆下此掛鉤並更換新的掛鉤。
否則，掛鉤可能脫落。
 - 若無法旋入掛鉤或掛鉤非常易脫落，請以備用的掛鉤組件進行更換。
否則，掛鉤可能脫落。
 - 在將掛鉤組件插入內窺鏡單元的安裝槽以及在使用掛鉤組件時：
 - 讓臉部遠離掛鉤組件的末端。
掛鉤組件的末端可能會戳到您的眼睛。
 - 勿將任何非 Evident 指定的工具插入安裝槽。
工具可能無法拉出，或者工具上的鬆散零件可能脫落。
 - 使用內窺鏡單元之前，於掛鉤組件的近端安裝安全帽。
掛鉤組件的近端可能會戳到您的眼睛。
 - 依照檢查物件的檢查手冊中所述，僅對檢查物件的檢查手冊中認為必要的部分使用掛鉤組件。
否則，可能引發故障，如掛鉤脫落以及掛鉤掉落於檢查物件之上，從而損壞檢查物件。
-

關於電池的注意事項

當通過電池給本儀器供電時，如果遇到任何問題，請聯繫奧林普斯。

操作電池時，請謹遵下述注意事項。否則可能導致電池液泄漏、過熱、冒煙、電池爆裂、電擊及/或燒傷。使用前，請一併閱讀充電器裡附帶的說明書，充分理解其內容後再進行操作。

危險

- 應使用 NP-9X 電池 或 NP-L7S 電池及 JL-2Plus 充電器。
- 請勿使連接器短路。
- 請勿直接在端子上焊接。
- 請勿透過金屬物體使電池電極互安裝，也不可將電池與金屬物體一起攜帶或放在同一處
- 請勿將電池直接安裝在電源插座或汽車點菸器
- 請勿將電池浸泡在淡水或海水中，並避免電池沾濕
- 請勿將電池投入火中，或對電池進行加熱
- 請勿嘗試將電池打開或修改
- 請勿以針頭穿破電池，或以鐵錘敲擊電池，或踩踏電池
- 請勿使電池遭受強烈撞擊
- 請勿在陽光直射處、烈日下的車內以及火爐附近等高溫場所使用和放置電池
- 如果洩露的電池液不慎接觸到眼睛，可能造成視力受損。萬一發生這種情況，請勿揉眼且立即以清水徹底清洗眼睛並立即就醫。
- 請勿在室外使用充電器
如果在室外使用充電器可能發生觸電、冒煙以及起火等情況，導致設備受損。充電器是以室內使用為前提所設計的。

警告

- 充電期間，請勿以衣物或海綿墊覆蓋充電器
- 充電完成後，請不要忘記將充電器的電源插頭從插座上拔掉
- 如果充電器出現了發熱、發出臭味或異常的聲音、冒煙等情況，請立即拔掉插座上的電源插頭，停止使用請諮詢購入本商品的本公司商店、分店或者營業點。
- 如果充電器無法在指定的充電時間內完成充電，請停止充電
- 請勿使用有異狀的電池，例如電池液流出、變色、變形、有臭味等。
請立即要求維修服務。
- 如果電池液接觸到皮膚或衣物，請立即以自來水等清水清洗
以免對皮膚造成傷害。必要時請就醫。
- 請勿使電池槽變形，或在其中放入異物
- 請勿在電池槽或電池端子上放入金屬片或水等液體。
萬一有任何異物進入主機內部，請取出電池並斷開交流電源適配器，然後立即聯絡 Evident。
- 長時間連續使用後，請勿立即拔出電池
電池因發熱使其溫度變高，可能導致皮膚灼傷。
- 請勿放置在濕氣或濕度較高、以及極端高溫或低溫的場所
- 請勿以沾濕的手接觸電池端子
- 長時間不使用時，請將電池取出並放置於濕氣較低的場所保管
否則可能因電池液洩漏、發熱而引起火災或灼傷。
- 請勿放在兒童可以接觸到的場所

⚠ 注意

- 如電池難以裝入時請勿強行按壓
請確認電池的方向與端子是否有異常。強行按壓可能造成故障。
- 如電池從本儀器中無法取出時，請勿強行取出
請與本公司的修理中心或服務中心聯絡。
- 電池如需空運時請提前諮詢航空公司。
- 更換電池時請勿反覆快速地拔出或插入
否則可能造成電源無法輸入。
- 將電池廢棄時，請遵守各地方自治機關的相關條例或規定
將電池廢棄時，請確認並遵守各地方自治機關的相關條例或規定。

注

- 電池的電極如有汗或油等髒物附著會引起接觸不良。請用乾布徹底擦拭後再使用。
 - 請正確使用電池。不正確使用會造成電池液流出、過熱、受損等。更換電池時，請按照插入方向正確裝入電池。
 - 電池的建議使用溫度範圍
 - 放電：(主機使用時)： -10 °C ~ 40 °C
 - 充電： 0 °C ~ 45 °C
 - 保存： -20 °C ~ 60 °C
- 如果使用的溫度範圍超出上述記載，可能造成性能及壽命降低。保管時請將電池從主機中取出。

照明光注意事項

本產品配備高強度照明，以便獲得足夠的亮度以觀察檢查對象。當本產品的照明開啟時，強光從內窺鏡單元插入管的末端發出。使用本產品時，請嚴格遵守以下注意事項。

⚠ 注意

- 如有必要，請關閉照明。關於如何關閉照明，請參閱第4頁的「6. 開啟電源」。
如果照明光進入您的眼睛，則可能會導致眼睛受傷。即使在視場邊緣長時間看到照明光，也可能會使眼睛受傷。
如果照明光有可能進入人眼，請在不需要時關閉照明。
特別要注意的是，在以下情況下照明會自動開啟。
 - 連接光學轉接器期間開啟電源時。
 - 在開啟電源期間安裝光學轉接器時。
- 請勿看照明光。
否則，您的眼睛可能會受傷。即使從對角或從側面長時間看照明光，也仍然可能會傷害眼睛。
- 請勿看照明光反射的光線。
可根據反射面的形狀來收集從照明光反射的光線。如果此類反射光線進入您的眼睛，則可能會導致眼睛受傷。
- 如果周圍有人，請按照本頁中所述的注意事項引起注意。
您周圍的人可能會導致眼睛受傷。
- 在易燃物質周圍，請勿將插入管末端的照明保持長時間開啟。
否則，可能會引起火災。

Information of IEC62471

□ RISK GROUP 2

⚠ CAUTION: Possibly hazardous optical radiation emitted from this product. Do not stare at operating lamp. May be harmful to the eyes.

□ 風險組 2

⚠ 注意：本產品可能會發出有害的光輻射。請勿凝視操作燈。可能對眼睛有害。

參考

本產品使用由雷射光束激發的磷光體發出的熒光（白光）作為照明光。本產品不發出雷射光束。

Manufactured by
EVIDENT CORPORATION

6666 Inatomi, Tatsuno-machi, Kamiina-gun, Nagano 399-0495, Japan